

清词丽句必为邻

张林岚

负责新民晚报新闻评论工作的青年杂文家李天扬老弟，与我先后同事一报，虽然很少往来，但我还是他“河畔居随笔”的读者，读了他的文章，如承警效，精神上总觉得人在左右。他是上海新闻评论队伍中的新锐人物之一，平日眼观六路，耳听八方，掌握不少信息资源，加上他观察深远，出手敏捷，敢于仗义执言，真正后生可畏。他的新闻评论有杂文味，清词丽句，绵里藏针，与一般的“时评八股”大异其趣，可以说多少继承和发展了以林放、亦即赵超构先生所代表的新民报文化传统，这是我喜欢读他“河畔居随笔”的原因。

天扬是科班正途出身，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毕业于复旦大学新闻系。他对我说，毕业时很想进新民报工作，希望追随林放等一批老报人之后，“同在一个屋檐下”作息，日夕得到他们的“亲炙”，是他朝思暮想的一个“愿景”。但身不由己，事与愿违，等他终于走进新民晚报的年代，许多老报人已不存在。新民报是一家老报纸，改革开放后复刊，是新老两代人的班子。同行中戏说是“爷爷带孙子”。到今天，连“孙子”也纷纷退休了。

天扬撰写新闻评论有年，在报社里是要天天动手的，“河畔居随笔”是市政协机关报《联合时报》“论语版”的一个人署名专栏，每周一篇，写了四年多，一百七十多篇。他说他写随笔是学习“新民体”。短，题材大小不拘；广，笔调力求轻快、生动、有趣、平实；寓讽谏于幽默幽默如漫画，举重若轻如胜友闲谈。

要写好杂文味的新闻评论谈何容易，“新民体”云云，我也只是初窥门径，未入堂奥。

新民报的老报人并没有标榜“新民体”，林放先生的个人专栏曾叫《今日论语》（抗日战争时期）、《随笔》（五十年代中期）、《未晚谈》（晚年），他只说是“小言论”，每篇五六百字，很少夸夸其谈“下笔千言”的。短的只有一二百字一则，三四则为一篇。林放提倡过“短些再短些，广些更广些，软些再软些”，（后来得到毛泽东好评，改为“软中有硬”）“新民体”的杂文味新闻评论，大体上与此同出一辙。

“新民体”其来有自，源出抗战时期“大后方”的新民报日晚报，当时国统区实行新闻检查制，钳制言论自由，文网严密，动辄得咎。新民报人无奈，只得别出蹊径，以嬉笑怒骂的态度暴露国民党的腐败和社会黑暗，弄得蒋介石们丑态百出，哭笑不得。因为新民报上讽刺文学、讽刺漫画很多，新闻界以古典小说《儒林外史》比拟新民报；大公报为《三国演义》，中共的新华日报为《水浒》，而国民党中央日报为《施公案》，国民党军报扫荡报为《荡寇志》。比喻难免蹩脚，但是讲笑话往往得其神髓。

“新民体”的文风不是一成不变的。解放前后有过多次变化。“还是杂文时代，还要鲁迅笔法”的观念是受到过批评的，杂文可以写，但作者的态度和杂文的写法对自己人与对敌人应有根本的不同。在这一点上，写杂文、写评论的朋友，包括林放在内，都有过很大的教训，也取得过很大的成功。“庾信文章老更成”，林放晚年的《未晚谈》，得乎其中，无疑是“新民体”杂文的一个范本。只要我们细心体会，一定可以得益匪浅。

我也写过一些三五百字的“小言论”，不敢说是杂文，也应归入随笔一类，比起河畔居的随笔，逊色多了。如今退休回家吃干饭了，自愧老朽，识见日趋浅陋。天扬要我写序，是找错了人。常在河畔走走，又不时看野眼，脱不了身，只好扯几句谈话塞责。（本文为《河畔居随笔》序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）



三寿图

（中国画）

孙玮蔓



性格是，看中一件事值得做，就锲而不舍地做下去。教育、出版都是功在长远的事业，要老老实实地去做。”他还说：“前辈有一句话：‘要出一些亏本的书。’这对我很有影响。如果出的每一本书都要赚钱，这样就成了书商。”我觉得刘先生言出肺腑，境界高尚，道出了志存高远的出版家对这一行的认识。

刘先生非常重视传统典籍的普及工作，三民书局从上世纪六十年代开始就有意识地组稿、出版古代典籍今译今译书籍，以此作为其重要的出版选题之一，至今已经有了相当可观的积累。刘先生坚称，要让中国古代的文化典籍为今人所了解，不要使其丢失。对于这种普及工作，有些人在心里瞧不起，不屑于从事，以为与高精尖的学术研究相比，这只堪称作“小儿科”，走不进大殿堂。我自己不以为普及古籍与对古籍作精深研究两者无法比翼齐飞，必须一兴一亡，所以我也乐意做一些这方面的工作，相信刘先生的眼光。

三民书局在台湾很有名气，1953年7月10日在台北成立，将近六十年来出书约万种，是读者良友。我与三民书局的书缘始于1995年。那是因为我承担《何典》《斩鬼记》的注释整理，后来书局又提出增加《平鬼传》，将三部讲述鬼世界题材的小说合成一册。我之所以接受此事，缘于一位熟人邀请，另一原因则是自己生长吴地，对《何典》这部用吴语方言写的小说有一种亲切感，读着有趣。当时我对三民书局并不了解。在整理小说过程中，书局编辑先让我对小说的底本及校本作一说明，并先注释小说各一章寄给他们看看。我一一遵嘱照办，不久他们回复满意，我再接着做下去。后来，编辑先生还不时提出一些建议，为了满足要求，有时需要回踩已经做好的工作，有时需要增添新的内容，这自然会产生一些麻烦，不过，我体谅、同时

也尊重编辑先生这种认真编书的态度，对三民书局的印象也就在这种情况下建立起来了。第二次接受三民书局约稿是十年以后。2005年11月初，张家旺先生与另一位先生到我家来，说巩本栋教授推荐我编著《新译归有光文选》，他们

认识三民书局

邹国平

对我谈了编撰的体例、要求。工作程序也是先寄一份文选目录、数篇样文，然后等候回音，待确定下来以后正式开始动笔。对此我已经了解、适应。归有光文章我以前读得比较多，可是真的要编文选、作注释、写题解、谈鉴赏，一切都得从头开始逐字逐句地阅读、琢磨。为了写好这本书，我找来不同版本加以比较，跑图书馆寻找文献，解决疑难问题。比如在撰写过程中，发现长期流传的《寒花葬

雍也篇载：伯牛有疾。子问之，自牖执其手。曰：“亡之，命矣夫！斯人也而有斯疾也！斯人也而有斯疾也！”

本文将“子问之，自牖执其手”断为单独一句，逗号改为句号，盖因“亡之”不会当面对伯牛而发。孔子转身离去，对随行弟子言说，方合情理。此与众版本不同，权当一家之言。

伯牛，姓冉，名耕，字伯牛。鲁国人，小孔子七岁，孔门“德行”科重要弟子，堪称诸多年轻师弟的表率。孔子任鲁国司寇时，伯牛任中都宰。《孟子·公孙丑上》载，公孙丑说：“从前我曾听说，子夏、子游、子张都有孔子的一部分长处；冉牛、闵子、颜渊则大体近似孔子，不过还不够博大精深。”可见，后世对伯牛评价亦甚高。

疾，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曰“恶疾”。从孔子语中得知，此恶疾不治，必死。何种恶疾，其实无关宏旨，古代学者多有揣测，不足为信，今之读者无需较真。问，问候，慰问。牖，音有，窗户。自牖执其手，旧说伯牛有恶疾，不欲见人，可参考。亡，学者理解不同，本文采纳丧、死之义。亡为自动词，之字无义，音节需要而已。

用现代汉语复述此章大意：伯牛得了重病。孔子去看望、问候他，（因伯牛不愿见人，于是）从窗口握着他的手。（告别后，孔子对随行弟子）说：“（冉耕）快不行了，这真是命啊！这样（好）的人竟然得了这样的病！这样（好）的人竟然得了这样的病！”

伯牛之贤，世所少见，本该长寿，竟患不治之症，孔子无比惋惜，重言深叹。人们从这段记载中可看出孔子之为人，宅心仁厚，重情惜贤，对弟子们疼爱有加，关怀备至；更可体会孔子思想之一端，即对“命”的认可。

“命矣夫”，是无可奈何的感叹，表达的是伯牛无能为力，孔子无能为力，任何人都无能为力。伯牛的状况，正如子夏所引用过的古语“死生有命，富贵在天”（颜渊篇）。“命”亦即“天命”，天所规定的命运、气数、定数。似乎有些神秘，但并无明确的神的成分，而主要是指一种看不见、摸不着的必然性；此种必然性客观存在，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。

孔子认命，承认客观的必然性，并且“畏天命”（季氏篇），敬畏客观的必然性。畏命接下来的心态和表现自然是安命、顺命，即由不得不接受转化为“既来之则安之”（季氏篇）。需要特别强调的是，孔子不迷信，在认命、畏命、安命的同时，又“知命”（尧曰篇），“知天命”（为政篇），理解和掌握客观规律。知命之后，生命、社会、天地已均无不解，自己融入其中，乐在其中。“乐以忘忧”（述而篇），“不改其乐”（雍也篇），可谓乐命。知命、乐命之人定会发挥主观能动作用，积极有所作为。主观愿望与努力有时并不符合命运安排，这就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，如“赐不受命，而货殖焉”（先进篇），且取得成功。“不受命”亦可谓抗命，是不能简单否定的。孔子“知其不可而为之”（宪问篇），岂非抗命？

有学者认为，孔子关于“命”“天命”的思想合乎今之唯物辩证法。认识、评价历史人物，不能脱离当时的时代条件，不宜用今天的思想、标准去衡量。不过，调侃一次亦无妨，于是有如下归纳：认命、畏命、安命算是“唯物论”，知命、乐命、抗命属于“辩证法”。

们认真编书，对读者负责，这种态度时时会对我起策励作用，使我总想把书写的好一点，能够多一点新意，我觉得让他们满意其实就是让读者满意。

2010年9月，我到台湾东吴大学中文系担任一学期客座教授。期间承蒙刘振强董事长热情相邀我与夫人到三民书局做客，当我初次听到他用略带旧时音腔的沪语讲述往事时，亲和的乡情油然而生。他对我《新译归有光文选》一书多有鼓励，并请我们在红豆府享用美餐，又驱车到野柳观赏奇景。刘先生律己甚严，待客非常真诚、周到。他当年已经虚岁八十，对事业仍然充满追求的热情，真可谓“壮心不已”。我问刘先生：“到台湾以后，你为什么选择办出版社？”他告诉我：这是有感于台湾当时出版业落后，才与另外两个朋友合办书店，三人都是子民百姓，所以取名“三民”。当然，这也可能与受到他父亲的影响有关。刘先生爷爷做官，因性格不圆，就离开了京城；父亲再不愿涉足官场，便选择教师的职业，当个中

学校长。刘先生说：“父亲这种清风影响了自己后来远离政治的态度。”这在三民书局出版物品类方面也留下了印记，他们以出版文化、教育、法律、学术、文学类书籍为主，对出版政治类图书相当谨慎。心中有理想，所以能坚持。刘先生办出版取得成功，赚了钱，还是将这些钱用在出版上，如此周而复始，持续滚动，有的人难以承受，退出了，刘先生则选择了坚持。他称自己是“怪胎”，我理解这个词在此处的内涵是坚持理想。他说：“我的

十九世纪末，马萨诸塞州的一位教师发明了篮球运动。当地盛产桃子，他就地取材，权把桃筐作球筐。有球进筐，须有人爬上梯子将球掏出，比赛常被打断。后来派人躲在篮架旁取球，却又怕被球砸到。又有人把篮筐底部改用软织物，用长杆从下往上将球捅出，还是太麻烦。直至有个聪明人的一句话才解决了篮筐困局：“将篮底拆除。”

快二十世纪了，许多人脑筋转弯竟然还这么慢。不过也难怪，我们现代人习惯了无底的篮球筐，他们则不同，意识中的篮子就是有底的器具。据说提出解困金点子的是个作家，也有说是个小男孩。我认为后者更有可能。解决篮筐难题与其靠学富五车，不如靠突破思维定势。小孩子阅历少，反倒更容易异想天开。

篮球筐本有底

赵全国

日前，晚报的编辑朋友命我写篇关于老上海餐馆的文章，在我脑子里立马跳出来的竟是“梅龙镇”三个字。想想也有道理，我与梅龙镇结缘，可算“其来有自”了。我是出生在沪西康定路的“老上海”，一住五十年，要不是后来动迁，一定会终老于斯的。记得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康定路上几乎没有名餐馆，平时家人或朋友小聚，要么常德路口的“沪西大富贵”，要么西康路口的“协和酒菜馆”，久而生腻，也是人之常情。某次三位朋友来我家，正好收音机里唱着马连良、张君秋的“梅龙镇”：“好花儿生在深山里，美女生在这小地名。”一时兴起，便带他们去了南京路上的梅龙镇。那里的梅龙镇当然没有李

凤姐，但是金碧辉煌，却是真有点皇家的气派。当时的情景至今历历在目：四人一桌，四菜一汤，干丝、时件、狮子头之类，极具川扬特色。外加啤酒米饭，两块七毛搞定。而菜肴的质量，当然不是康定路那家可比的。酒足饭饱之后，又花了七毛钱，去不远处的美琪电影院过了一把眼瘾。这次招待，总共花了我不到四块的钞票，赢得的却是朋友的交口称赞。从此，梅龙镇成了我的朋友圈经常光顾的处所。“去找李凤姐”，也成了我们圈内去梅龙镇打牙祭的俏皮话。

一晃到了“八十年代第一春”，我的婚礼自然首选梅龙镇。为了向女方父亲友说明非选梅

龙镇不可的理由，我做足功课，深入了解了梅龙镇的来龙去脉，做了一次梅龙镇的义务推销员。梅龙镇的店名，果然得灵感于京剧，它的创始人就是一位京剧迷。1938年，开张于威海卫路，原本只有一间门面。次年3月9日《申报》的一角上曾有“梅龙镇酒家开幕”的报道。开始时，主要经营肴肉、煮干丝、汤包、熨面之类的扬帮小吃。1942年迁到南京西路现址，面积大增。新主人还特意请来川菜名厨掌勺，供应川扬名菜，从此今非昔比。1949年以后，它在经营上保持川扬特色，形成了“香嫩清爽、清香醇浓、一菜一格、百菜百味”的独特风格。蟹粉鱼翅、干

结缘“梅龙镇”

胡中行

烧明虾、水晶虾仁、富贵鱼镶面、干烧四季豆等经典菜肴赫然列入中国名菜谱。十年浩劫，更名“立群饭店”，既然“立足群众”，当然不能再讲“特色”二字。直到1978年，方才恢复原名，也方才恢复元气。八零年的正月初六，我的婚礼如愿如期在梅龙镇举行。共三桌，每桌六十元人民币。或许是为了留住难忘的一刻，或许是原来的朋友圈已作鸟兽散，以后整整三十年我就没有再去过梅龙镇。直到去年，文联的胡晓军兄请几个朋友小聚，我才又去了那里。踏进梅龙镇，我的感觉依然美好，正是：“凤姐”老矣，风姿犹存！明日请看《啖鸭首推燕云楼》。

命矣夫

白子超



论语新读

序跋精粹

张林岚